

根據上市規則第13.16段及13.22段之披露

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，信和置業有限公司（「信和置業」）是一間本公司持有百分之五十一點六二權益之附屬公司。根據綜合基準，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（「上市規則」）第13.16段及13.22段，對於本公司（透過信和置業及／或其附屬公司）向聯屬公司提供之墊款及就聯屬公司利益給予之擔保，本公司亦有一般性披露責任。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.16段及13.22段披露以下關於信和置業之聯屬公司及／或其附屬公司所呈報之最近財政期間終結時債務、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之摘要資料。

	於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	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
信和置業應佔其聯屬公司之所有債務：		
銀行貸款	2,235,561,578	2,306,624,606
其他貸款	206,400,000	231,000,000
	2,441,961,578	2,537,624,606
信和置業及其附屬公司墊款	9,333,487,744	9,513,338,484
	11,775,449,322	12,050,963,090
信和置業應佔其聯屬公司之資本承擔：		
已批准但未簽約	—	—
已簽約但未撥備	242,083,192	358,494,315
	242,083,192	358,494,315
信和置業應佔其聯屬公司之或然負債	—	—

附註： 上述之「聯屬公司」指信和置業之聯營公司

遵守規章委員會

為加強公司管治，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成立遵守規章委員會，其成員包括法律及公司秘書董事、法律及公司秘書部門兩名主管、發展部門董事、行政總裁(酒店)或其指定人士、財務總裁、內部審計部門主管及遵守規章主任組成。遵守規章委員會設有兩種匯報機制，主要匯報機制為透過法律及公司秘書董事向董事會匯報，而次要匯報機制則向審核委員會匯報。遵守規章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舉行其首次會議。